

中国酒业协会

中国酒业协会黄酒职业技能培训中心

浙江工业职业技术学院

中酒协[2018]27号

关于举办黄酒酿造工、酿酒师、品酒师培训班的通知

各黄酒企业及相关单位：

根据中国酒业协会安排，由中国酒业协会黄酒职业技能培训中心主办，浙江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承办的“黄酒酿造工、酿酒师、品酒师培训班”将于2018年8月12日正式开班，由于培训名额有限，现根据各省、市黄酒行业组织的相关要求，举办黄酒相关职业技能培训，望相关企业根据企业需要选择相应级别的培训（详见附件1）。请各省市酒协尽可能通知到相关酒企。

根据国家职业标准要求，报名需符合相关条件（附件2）。报名时请随身携带《黄酒酿造工、酿酒师、品酒师职业资格培训报名登记表》（附件4）、《轻工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申报表》（附件5）。

培训费用（包括教材、耗材、培训鉴定费及证书制作费等）：黄酒酿造工高级技师3700元，黄酒酿造工技师3400元；高级酿酒师（高级技师）3700元，酿酒师（技师）3400元；一级品酒师（高级技师）4700元，二级品酒师（技师）4400元。培训相关要求见附件。

报名方式：提前将“附件 4-报名登记表”填写完毕（单位公章）传真至中国酒业协会黄酒分会，传真号码为 010-57811309（毛勇）；或者以照片（扫描件）的形式发送至 398623827@qq.com 报名邮箱。

报到地址：浙江省绍兴市曲屯路 151 号 浙江工业职业技术学院酿酒技术教研室（4 号实训楼三楼 4311 室）。

联系人：吴老师 13957568296 18057527886

张老师 13515853075 13357537668

食宿统一安排，费用自理。

特此通知。

- 附件：** 1、黄酒酿造工、酿酒师、品酒师职业技能培训计划表
2、相关说明
3、申报条件
4、黄酒酿造工、酿酒师、品酒师职业资格培训报名登记表
5、轻工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申报表



2018 年 7 月 5 日

附件 1

黄酒酿造工、酿酒师、品酒师职业技能培训计划表

黄酒酿造工高级技师（2018.8.12~2018.8.18）
第一期 50 名
黄酒酿造工技师（2018.8.19~2018.8.25）
第一期 50 名

高级酿酒师（2018.8.12~2018.8.18）
第三期 50 名
酿酒师（2018.8.19~2018.8.25）
第三期 50 名

一级品酒师（2018.8.12~2018.8.19）
第三期 50 名
二级品酒师（2018.8.19~2018.8.26）
第三期 50 名

注：（1）各级各类培训报名提前 1 周截止进行人员统计，在报名超员的情况下，优先照顾偏远地区。

（2）本次黄酒酿造工高级工、助理酿酒师或三级品酒师不单独开班，确有需要符合报考条件者可报名对应二级资格培训学习（考核通过发三级证书）。

（3）计划中的时间为正式培训时间，报到请提前一天。

附件 2

相 关 说 明

1. 工作年限以企业证明为主，需要证明原件，报名时一并交培训接待老师。

2. 相关毕业证书、职业资格证书及培训证明等资料要准备好复印件，并带上原件，以备查验。

3. 请准备白底彩色 2 寸免冠照片 5 张，用来制作证书。

4. 有培训学员所在企业要进行产品勾兑调配的，请自己带来一定数量的酒基，以便老师进行定向指导。

5. 未达到国家规定本职业工作年限的，可按相关工作年限结合学历，进行对照。

6. 职业资格培训报名登记表每人 1 份（可复印）、鉴定申报表每人一式三份（可复印），单位意见并加盖公章。

7. 参加本期黄酒酿造工、酿酒师、品酒师培训的学员，请提前一天报到，办理学费缴纳、个人材料上交等相关手续。

8. 学员培训费报到当日由承办单位统一代为收取，待中国酒业协会费用清算完毕后统一开具并寄送正规发票（若需专用发票，请提供单位纳税号等信息）；培训缴费不支持刷卡，可以现金、微信、支付宝等形式支付，同时学员提供详细发票寄送地址信息。

附件 3

申 报 条 件

根据国家职业标准要求,需要国家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部的职业资格证书的学员,需要具备以下鉴定条件。

一、基本文化程度:

- 1、黄酒酿造工:初中毕业(或同等学历);
- 2、酿酒师、品酒师:高中毕业(或同等学历)。

二、黄酒酿造工高级技师职业资格:需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。

- 1、取得本职业技师职业资格证书后,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3 年以上,经本职业高级技师正规培训达到规定标准学时数,并取得结业证书。

- 2、取得本职业技师职业资格证书后,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5 年以上。

三、黄酒酿造工技师职业资格:需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。

- 1、取得本职业高级职业资格证书后,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5 年以上,经本职业技师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,并取得结业证书。

- 2、取得本职业高级职业资格证书后,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8 年以上。

- 3、取得本职业高级职业资格证书的高级技工学校本职业(专业)

毕业生，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满 2 年。

四、黄酒酿造工高级工职业资格：需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。

1、取得本职业中级职业资格证书后，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3 年以上，经本职业高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，并取得结业证书。

2、取得本职业中级职业资格证书后，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5 年以上。

3、取得高级技工学校或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审核认定的，以高级技能为培养目标的高等职业学校本职业（专业）毕业证书。

4、取得本职业中级职业资格证书的大专以上（含大专）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生，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2 年以上。

五、一级品酒师职业资格：需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。

1、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19 年以上。

2、取得二级酿酒师（技师）或品酒师职业资格证书后，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4 年以上。

3、取得二级酿酒师（技师）或品酒师职业资格证书后，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3 年以上，经一级品酒师正规培训达到规定标准学时数，并取得结业证书。

4、取得本专业或相关专业大学本科学历证书后，连续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 13 年以上。

5、具有硕士、博士研究生学历（学位）证书，连续从事本职业

或相关职业工作 10 年以上。

六、二级品酒师职业资格：需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。

1、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13 年以上。

2、取得三级品酒师职业资格证书后，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5 年以上。

3、取得三级品酒师职业资格证书后，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4 年以上，经二级品酒师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，并取得结业证书。

4、取得本专业或相关专业大学本科学历证书后，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5 年以上。

5、具有本专业或相关专业大学本科学历证书，取得三级品酒师职业资格证书后，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4 年以上。

6、具有本专业或相关专业大学本科学历证书，取得三级品酒师职业资格证书后，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3 年以上，经二级品酒师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，并取得结业证书。

7、取得三级酿造工职业资格证书后（中专毕业以上学历），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5 年以上，经本职业二级品酒师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，并取得结业证书。

8、取得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证书后，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2 年以上。

七、三级品酒师职业资格：需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。

1、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5 年以上。

2、具有以高级技能为培养目标的技工学校、技师学院和职业技术学院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。

3、具有本专业或相关专业大学专科及以上学历证书。

4、具有其他专业大学专科及以上学历证书，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1年以上。

5、具有其他专业大学专科及以上学历证书，经三级品酒师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，并取得结业证书。

八、高级酿酒师职业资格：需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。

1、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15年以上。

2、取得酿酒师（技师）职业资格证书后，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5年以上。

3、取得酿酒师（技师）职业资格证书后，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4年以上，经高级酿酒师正规培训达到规定标准学时数，并取得结业证书。

九、酿酒师职业资格：需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。

1、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10年以上。

2、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8年以上，经酿酒师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，并取得结业证书。

3、取得助理酿酒师职业资格证书后，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6年以上。

4、取得助理酿酒师职业资格证书后，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5 年以上，经酿酒师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，并取得结业证书。

5、取得三级酿造工职业资格证书后（大专毕业以上学历），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5 年以上，经酿酒师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，并取得结业证书。

6、取得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证书后；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2 年以上。

十、助理酿酒师职业资格：需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。

1、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5 年以上。

2、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4 年以上，经助理酿酒师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，并取得结业证书。

3、具有相关专业院校（大专以上）或高级技工学校或经劳动保障部门审核认定的、以高级技能为培养目标的高等职业学校（相当于大专）本职业（专业）毕业证书。

附件 5

轻工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申报表

姓名		性别		文化程度		联系电话		二寸无边彩色 照片 (45X35mm)	
身份证号码									
工作单位				参加工 作时间		现工作 岗 位			
从事本职业 (工种) 技术工作年限									
联系地址邮编									
原证书职业名称及等级						原证书编号			
申报技能等级					申报职业 (工种)				
工作 简历	起止时间		何 地 何 部 门			职业 (工种)	证明人		
何时何地受 过何种奖励									
本人 申请									
考试 考核 情况	项 目			成绩		单位推荐意见			
	考 试 考 核	理论知识考试					(盖章) 年 月 日		
		技能操作考核							
	评 审 成 绩	论文答辩评审							
综合评审									
鉴定 站 审 核 意 见				行业职业技 能培训和鉴 定管理总站 审核意见		(盖章) 年 月 日			
综合 评 审 小 组 意 见				轻工职业 技能鉴定 指导中心		(盖章) 年 月 日			

(本表一式三份, A4 纸可复制)